

第六届“春城创业荟”创新创业大赛参赛申明

参赛单位（团队）参与第六届“春城创业荟”创新创业大赛前，请认真阅读并遵守以下参赛条款：

一、本单位（团队）参加本次大赛时已详细阅读大赛通知且同意亦保证遵守大赛通知中所约定之事项。

二、参赛队郑重声明：所递交的参赛作品是参赛单位（团队）独立进行研究所取得成果。除已经注明引用的内容外，不含任何其他个人或集体已经发表或撰写过的作品或成果。对参赛作品作出重要贡献的个人和集体，均已在文中明确标明。本声明的法律结果由本参赛单位（团队）承担。

三、本单位（团队）的参赛项目无知识产权争议，不侵犯任何第三者之知识产权、所有权、使用权和处分权。如果不拥有该作品的所有权、使用权等处分权利的或该项目是其剽窃、抄袭他人项目而获得的，所引起的一切后果及法律责任由本单位（团队）自己承担。

四、商业计划书的原创性。参赛项目是由参赛团队原创，披露尺度由团队自行把握。作品的一切版权和知识产权，以及作品相关的所有信息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作品中涉及的关键技术、商业思想、创新点应为团队成员拥有或提出，均受著作权法及其他知识产权法律法规的保护。

五、对于违反大赛原创性原则的参赛项目，一经查实确认，大赛组委会拥有随时终止其参赛的权力。

六、文明参赛，遵守大赛规则，准时出席各类赛事活动，尊重大赛工作人员安排，尊重评委的打分结果。

七、本单位（团队）承诺：若获得资助金扶持，所获资金主要用于参赛创业项目投入，并且接受举办单位对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现场察看、指导及提供其他服务，否则大赛举办方有权取消比赛名次并追回全部资助金。

八、本参赛声明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解释，自参赛单位（团队）签字确认之日起生效。

参赛单位（团队）：

授权代表签字（盖章）：

联系电话：

日 期： 年 月 日